

湖北工业大学

湖工大研院〔2020〕1号

关于印发 《湖北工业大学 2020 年研究生教育要点》的 通知

校属各单位、机关各部门：

现将《湖北工业大学 2020 年研究生教育工作要点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予以贯彻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湖北工业大学研究生院

2020 年 5 月 1 日



湖北工业大学 2020 年研究生教育工作要点

2020 年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“十三五”规划收官之年，是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教育方针的关键之年，是学校的“改革质量年”，研究生院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，牢记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紧紧围绕学校中心工作，全力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，严格履行部门工作职责，不断提升研究生培养质量，为学校发展提供有力支持。

1. 加强思想政治工作。把握思想政治工作生命线，为研究生成长成才打牢基础，结合疫情防控工作开展爱国主义教育，利用新媒体展开全方位立体化的育人工作。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学习融入日常，增强基层党组织组织力并突出政治功能，引导广大师生树牢“四个意识”，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

2. 确保研究生安全健康。提高政治站位，坚决把疫情防控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和头等大事来抓。服从上级部门和学校的要求，做好科学防控，守护师生安康，创新和优化工作方法，严格工作要求，细化完善工作预案，注重工作实效，确保工作质量不降低，确保研究生安全有序开学返校。

3. 深化研究生招生工作改革。积极探索研究生招生复试选拔方式，调整非全日制与全日制招录计划配置，稳步扩大博士、硕士生培养规模。多渠道组织开展招生宣传，发挥学院和导师作用，确保硕士研究生报考人数增长 10%以上。应对疫情变化，科学合理安排复试相关工作，完成博士、硕士研究生全日制计划指标。

4. 实行研究生导师退出机制。建立导师资格动态调整机制，制定

《导师聘任及考核暂行办法》，开展导师年度考核与聘期考核，加强对考核结果的运用，健全导师队伍良性竞争和淘汰机制。积极选树导师立德树人优秀典型，发挥优秀导师示范引领作用。

5. 健全教学常态保障机制。加强研究生管理改革和课程教学改革，巩固完善教学常态监控机制，强化对相关数据的分析与利用。加强研究生教学培养过程管理，多维度多角度全过程收集教学培养过程中评价信息，及时反馈培养单位和任课教师，以评促教、以评促改、督教督学，加强监督检查结果运用，提高教的输出质量和学的输入效果。

6. 提升人才培养质量。把德育放在首位的原则，把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要求贯穿到研究生培养的各个环节，提升学生科学研究及人文素养等核心素质。制定《博士研究生培养工作规定》，加强博士研究生各培养环节管理，结合学科目录，修订、调整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。制定《硕士研究生中期考核管理办法》，规范中期考核过程管理与监督检查，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。

7. 加快研究生教育国际化进程。完善研究生教育投入机制，鼓励和支持全校研究生积极参与国内外交流，拓宽视野，增强创新能力。设立专项资助资金，鼓励各学院组织研究生参与国内外研修，国内研修单位至少为第四轮学科评估 A 类以上学科（985 高校可适当降至 A- 学科），国内研修时间至少为 1 个月，国外研修时间至少为 3 个月。

8. 搭建学术创新能力提升平台。制定并落实研究生创新能力提升计划，开展研究生科技创新系列活动，创办研究生学术创新论坛，开展学术大师大讲堂活动，促进研究生综合素质全面发展。开展“研究生十大学术新星”评选活动，引导广大研究生投身学术研究。全面推进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举办的“中国研究生创新实践系

列大赛”各主题赛事，加强赛事宣传、组织、协调和培育工作，鼓励研究生参与高水平学科竞赛。

9. 强化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质量管理。严格学位授予要求，结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《关于深化项目评审、人才评价、机构评估改革的意见》和《关于进一步弘扬科学家精神加强作风和学风建设的意见》等文件精神，完成研究生学位授予标准的修订工作，构建严谨规范的学术治理体系。鼓励我校研究生刻苦钻研，努力创新，提高学位论文质量，促进研究生导师加强对研究生科研能力、创新能力的培养，提高研究生的培养质量。

10. 做好研究生就业工作。压实院系和辅导员、研究生导师等在研究生就业创业工作中的职责，加快形成全员抓就业的工作局面，加强研究生就业指导，推动网上面试、网上签约，完善就业信息库、及时跟进毕业就业进度，举全校之力为毕业生提供就业支持和服务，提高就业质量。